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发〔2023〕21号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 《榆林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五十条措施》 工作实施方案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榆林市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方案》《榆林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五十条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财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来榆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五届四次全会精神，对标先进、深化改革、系统发力、重点突破。按照

《榆林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方案》要求，对照《榆林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五十条措施》中承担的重点任务逐一落实落细。持续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增便利，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创新，转变和优化政府职能，突破创新发展壁垒，优化要素资源配置，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形成“榆快办、零烦恼”城市服务品牌。以良好作风建设推动全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顺利开展，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政府采购倾斜扶持中小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推行“信用承诺制”，全面落实采购文件零收费，降低供应商准入门槛。鼓励采购代理机构取消投标保证金，集采机构免收投标保证金。（牵头科室：政府采购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建立政府采购预付款制度，政府采购合同中对中小企业预付款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牵头科室：政府采购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400 万以下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业主可自主选择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牵头科室：政府采购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在政府采购限额以下申报品目类别完全不同且在电子卖场目录以内的货物、服务项目，原则上通过电子卖场采购确定服务单位，电子卖场目录以外的，采购人可采用自行采购方式。

（牵头科室：政府采购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二）大幅压缩财政评审时限

预算2亿元以下且具备评审条件的项目须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财政预算安排不再作为财政评审前置条件，200万元以下的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不再纳入财政评审范围。（牵头科室：评审中心；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预算2亿元以上的项目可依据项目概算批复提前采购服务中介机构、项目具备评审条件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项目报送单位收到初审意见5个工作日内完成核对及确认，逾期视为同意评审意见。（牵头科室：评审中心；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建立重大项目跟踪服务机制、重大事项专题会议联评联审机制。（牵头科室：评审中心；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三）加大企业人才支持力度

建立“项目开工、员工开班”机制，对在榆已进入落地阶

段且同我市各职业技术学院签订“订单班”培养协议的企业，市财政给予培养经费补贴。（牵头科室：社会保障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开展企业对口帮扶行动，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业科技特派员、三区人才各 110 名开展“一对一”服务，出台专项政策，加快引进高端研发机构，支持大院大所大学在榆设立研发机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等。（牵头科室：社会保障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出台支持高校毕业生到民营企业就业专项政策，给予创业补贴、社保补贴、住房补贴、融资支持、职称评定等全方位支持，千方百计留住高校毕业生。（牵头科室：社会保障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三、做好协同配合

（一）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

坚决整治违法违规收费行为，切实为企业减负。按照榆林市《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的基本原则，“开前门、堵后门”，聚焦市场主体关切的突出问题，全面梳理地方各类以财政支出方式返还税费、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收费等方面的政策，摸清底数、划定期限、分类处置、逐步规范。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推进政策规范管理，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稳定市场主体预期和信心，稳住

宏观经济大盘，促进榆林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牵头科室：法规税政科；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二）推进“一网通办”工作落实

扎实推进非税收入电子化改革，进一步细化业务流程，简化操作程序，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积极主动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及时总结经验，增强工作实效，不断提高非税收入征管水平和服务质量。

（牵头科室：国库科、综合科、法规税政科；配合科室：收费中心；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三）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围绕打造政务服务“一张网”、创建“榆快贷”融资服务品牌、大力推行居民服务一卡通、建立惠企便民政策在线兑付平台、持续降低交通物流成本以及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领域，精准发力、提质增效、凝聚合力，不断优化工作举措，切实做好财政预算资金保障，配合相关部门单位助推营商环境工作走深走实。（牵头科室：预算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金融科、社会保障科、企业财务中心；配合科室：相关科室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四、强化措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党组书记、局长担任组长，其他党组成员担任副组长，相关任

务承担科室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专班办公室设在经济建设科，统筹推进各项工作。成员单位要夯实工作责任，加强力量配置，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与财政各项工作，确保达到预期目标。

（二）建立工作机制。各科室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加强科室间相互配合，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树立全局“一盘棋”思想，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大局面，聚焦企业群众关注的堵点难点问题，形成各科室单位协同、联动的工作合力。

在做好配合的同时，各科室要围绕本科室工作重点，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例会，制定工作计划，指定专人定期报送工作进展，确保营商环境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财政门户网站，发挥新兴媒体、自媒体等各类舆论宣传机构作用，加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广泛推介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和先进典型，进一步扩大市场主体对政策的知晓率和应用率，不断提升优化营商环境的感知度和影响力，形成全社会广泛支持和参与营商环境建设的良好氛围。

